

证券代码:603185 证券简称:上机数控 公告编号:2021-088

##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 委托理财金额:1,23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汇利丰”2021年第54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35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当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得到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得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 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购买委托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57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50万股,每股发行价14.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人民币1,074,1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71,585,094.00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02,564,405.94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6001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按相关规则要求将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92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0年6月9日采取先配售和公开发售的方式向股东和社会公众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65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期限为6年,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654,535,377.3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华普字[2020]00272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按相关规则要求将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607号)文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69,752,700股新股。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股票22,900,763股,向15名对象定向增资募,每股发行价格为人人民币131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人民币2,999,999,593.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23,773,491.28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976,226,461.7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华普字[2021]00071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存入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汇利丰”2021年第54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投资主体: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4.起息日:2021年6月23日  
 5.到期日:2021年7月28日  
 6.预期年化收益率:1.40%/年至3.70%/年

投资年化收益率=1.40%+(3.70%-1.40%)\*N/M,其中N为观察期内观察点时点欧元/美元汇率位于参考区间内(不包含区间边界)的实际天数,M为观察期实际天数。收益率计算结果四舍五入到小数点后4位。

7.投资金额:1,230万元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银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三) 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对本次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投资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对产品的收益类型、是否保证本金、银行资质、资金流动性等方面均进行了严格的评估,本次委托理财投资农业银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能够保证本金,到期预计能取得相应的收益。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288)为上市的商业银行,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12月	2021年3月31日/2021年1-3月
资产总额	490,143.91	907,317.90
负债总额	223,936.74	289,62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6,207.17	617,688.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8.77	-3114.33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02,851.94万元,本次委托理财支付的金额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1.20%,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运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周转需要。公司委托的理财产品对本公司未来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入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最终以年度审计的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项目。

但金融市场可能受宏观经济的影响有一定的波动性,不排除本次委托理财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等风险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1年3月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当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 八、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测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余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3,500	42.80	-
2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31.04	-
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5.50	-
4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23.75	-
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73.50	-
6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07.54	-
7	银行理财产品	1,300	1,300	3.32	-
8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13.11	-
9	银行理财产品	8,300	8,300	11.07	-
10	银行理财产品	1,300	1,300	3.25	-
1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12.50	-
1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24.08	-
1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60.00	-
14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60.67	-
15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	40,000	121.00	-
16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62.00	-
1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12.82	-
18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7,000	43.40	-
19	银行理财产品	8,300	8,300	34.76	-
20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155.75	-
21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	40,000	374.79	-
22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60.00	-
23	银行理财产品	8,400	8,400	22.40	-
24	银行理财产品	7,700	7,700	23.10	-
25	银行理财产品	1,300	-	-	1,300
2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	-	10,000
27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	-	20,000
28	银行理财产品	29,000	-	-	29,000
29	银行理财产品	8,400	-	-	8,400
30	银行理财产品	7,800	-	-	7,800
31	银行理财产品	1,230	-	-	1,230
合计		376,530	298,800	1,622.15	77,730

特此公告。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6月23日

##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58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6/28	-	2021/6/29	2021/6/29

● 差异化分红说明: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1年5月12日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0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75,253,734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59,647,165.72元。

4.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6/28	-	2021/6/29	2021/6/29

5.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在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股票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登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6. 自行发放对象

7. 预期年化收益率:1.40%/年至3.70%/年

投资年化收益率=1.40%+(3.70%-1.40%)\*N/M,其中N为观察期内观察点时点欧元/美元汇率位于参考区间内(不包含区间边界)的实际天数,M为观察期实际天数。收益率计算结果四舍五入到小数点后4位。

8. 投资金额:1,230万元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银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三) 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对本次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投资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对产品的收益类型、是否保证本金、银行资质、资金流动性等方面均进行了严格的评估,本次委托理财投资农业银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能够保证本金,到期预计能取得相应的收益。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288)为上市的商业银行,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12月	2021年3月31日/2021年1-3月




<tbl\_r cells="3" ix="4" maxcspan